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8/219
11 March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8年3月11日

中非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中非共和国总统安热·费利克斯·帕塔塞总统阁下 1998年3月11日给安全理事会 1998年3月份主席的信。

大使

安东尼奥·德因德·费尔南德斯(签名)

附 件

[原件: 法文]

1998年3月11日

中非共和国总统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通知你,调停委员会主席哈吉·奥马尔·邦戈总统已同我商妥,决定延长班吉协定执行情况非洲监测团(班吉协定监测团)的任务期限至今年4月15日,以便监测团同联合国部队之间协调过渡。

我希望,在这种情况下,安全理事会最后一次惠予延长第1152(1998)号决议的效力,核可继续此一行动。

我完全同意联合国秘书长今年2月23日的报告(S/1998/148)所表示的挂虑和建议,并且十分希望安全理事会尽快宣布设立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中非特派团)。

请将刚在班吉举行的民族和解会议的总报告(见附录)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印发,让安理会成员得知解决中非危机的进展情况为荷。

谨再次表示我本人和中非共和国人民对安全理事会的果决、勇敢行动的感谢。

安热·费利克斯·帕塔塞(签名)

附 录

[原件: 法文]

民 族 和 解 盟 约

民 族 和 解 会 议
1998 年 2 月 26 日 至 3 月 5 日 于 班 吉 举 行

本盟约签字各方:

考虑到 1995 年 1 月 14 日宪法;

注意到 1996 年和 1997 年震撼中非共和国的政治军事危机;

认识到此次危机几乎陷中非全国于混乱,对维卫国家统一和主权的影响无从估量;

意识到 1997 年 1 月 11 日至 18 日在班吉举行的协商和对话会议使中非儿女们重燃希望,设法解决此一危机;

深信签字各方承诺遵守《班吉协定》的结论和力求恢复真正、持久的和平。

考虑到社会不安和冲突的来源——日益贫困、家庭和社会纽带断裂、中非人民购买力下降、粮食产量减少、饥馑和营养不良所形成的社会经济危机严重;

认为军火扩散和“路匪”现象令致班吉和内地再度不安全;

深信只有举国上下在国际社会帮助下一起努力才有可能设法恢复有效地重新进行社会经济活动以求和谐、持久发展的必要条件——和平与安全;

考虑到政治军事危机所带来的公然侵犯人权情事;

注意到中非儿女们之间的承诺反复受到破坏;

深信必须制订中非全国儿女间最后的民族和解盟约,以求终止用人唯亲、宗派主义、排他主义和政风败坏所形成的政治、经济和社会习惯;

意识到必须设立后续行动和仲裁委员会负责处理因不遵守本盟约的规定而产生的争端;

考虑到民族和解会议的有关建议;

庄严地协议如下:

第 1 条.

本盟约签字各方庄严地承诺实行善政,排除用人唯亲、小集团主义、宗派主义、关系主义和侵占挪用行为;

此外,签字各方又承诺通过对话和协商处理或促进处理一切将来的争端;

第 2 条.

签字各方庄严承诺利用投票来作为取得国家权力的唯一合法途径,并决定禁止利用武器和武力作为取得国家权力的方法和手段:

签字各方放弃利用武装力量动摇民主体制和在民众中间散布恐怖,置民主原则、人权和国家基本法律于不顾;

签字各方坚决反对一切形式的独裁,并促请当局倾听民意,尊重少数人的权利:

第 3 条.

签字各方呼吁中非全国儿女团结起来,重建政治不稳以及经济、文化和社会脱节的国家;

第 4 条.

本盟约签字各方承诺带头扫贫,协助国家设法重新推动中非经济发展和保证公平分配资源,改善社会教育和保健部门,优先按时支付工资、助学金和养老金;

第 5 条.

本盟约签字各方强力呼吁国际社会援助国家和国际治安部队继续其收集散布全国的军火的棘手任务和重建秩序。

第 6 条.

签字各方保证共同努力,创造有利于防止任何侵犯人权情事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环境;

第 7 条.

本盟约签字各方决定设立后续行动和仲裁委员会,负责监督本公约的承诺的履行情况和仲裁争端;

签字各方承诺,遇到本盟约的规定得不到遵守时,向该委员会投诉;

后续行动和仲裁委员会的组成、职权范围和运作方式见附件；

第 8 条.

本盟约签字各方承诺严格遵守盟约的规定。

1998 年 3 月 5 日于班吉

签 字 者:

- 共和国总统,
安热·费利克斯·帕塔塞阁下
- 政府
- 国民议会
- 司法机构
- 中非武装部队
- 市长协会

政 党:

民进联	争取民主进步联盟
发展民汇	中非发展民主汇点
民协	民族协商会
黑民协	黑非洲解放力量
公论	公民论坛
进爱阵	争取进步爱国阵线
民主民族运动	吉拉争取民主民族运动
民发运动	促进民主和发展运动
中非人解	中非人民解放运动

中非社运	中非社会主义运动
行发党	行动和发展党
自共党	自由共和党
基民党	基督教民主党
自民党	自由民主党
中非共和党	中非共和党
社民党	社会民主党
民独社运动	争取民主、独立和社会进步运动
黑非社发运动	黑非洲社会发展运动
巴博黑非社发运动	巴泰勒米-博甘达黑非洲社会发展运动
中非民运	促进中非共和国民主运动
民复运	民族复兴运动
统发运	争取统一和发展运动
中非人联	中非人民联盟
民非复联	民主和泛非复兴联盟
菲科民共联	菲尼·科德罗民主共和联盟
保民主全联	保卫民主全国联盟
共和联	共和国联盟
经社发联	人民争取经济社会发展联盟
<u>工会联合会:</u>	
中非工全联	中非工人全国联合会
公私自由工组	公共部门、准公共部门和私人部门自由工会组织
雇主组织	
中非工联	中非工人工会联盟

装卸工联

中非装卸工人工会联盟

工联

中非工人全国联盟

教 派:

基协

中非基督教协会

天主教会

伊斯兰修会

中非伊斯兰修会

人权、民主正义:

反酷刑协会

中非反酷刑和争取废除死刑协会

中妇法公会

中非妇女法律工作者公会

民经社调研

民主和经济社会发展研究调查组织

中非人权联盟

中非人权联盟

政社保

政治和社会反思小组

奋起

奋起组织

保人权运动

保卫人权运动

促进文化小组

艺术音乐家促进中非文化小组

中非人权观察

中非人权观察组织

保民主思行组

保卫共和国民主反思和行动小组

全国人权会

全国人权委员会

全国性组织:

中非妇组

中非妇女组织

商人组织

商人组织

饲养员全联

中非饲养员全国联合会

流商联	流动商贩联盟
基女学协	基督教女青年学生协会
中童联	中非童子军联盟
学校联盟	中非学校联盟
全国奥委会	中非体育运动奥林匹克全国委员会
牲畜商协	中非牲畜商人协会
学全协	中非学生全国协会
残疾组织	残疾人员全国组织
音联	中非音乐工作者联盟
叛乱受害者协会	叛乱受害者协会
非政府理事会	中非非政府组织理事会
屠产全协	中非屠产全国协会
青联	青年会全国联合会
<u>专业组织:</u>	
雇联	中非雇主全国联盟
